

# 大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

大人社发〔2019〕218号

---

## 关于开展大连市高层次人才认定工作的通知

各区市县、先导区人力资源和社保（劳动人事）局，各有关单位：

根据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印发的《关于落实“5+22”人才政策的几个具体问题》及《大连市高层次人才认定实施细则》《大连市本地高层次人才激励实施细则》等文件（大委办发〔2019〕19号），现就开展我市高层次人才认定工作事宜通知如下：

### 一、认定范围及申报条件

大连市行政区域内具有用人自主权和独立法人资格的用人

单位、具有用人自主权的中央及外省市单位在连分支机构、大型跨国企业在连依法注册设立的分支机构中，符合下列条件的高层次人才可申请认定：

（一）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严谨的科研作风以及科学、求实、团结、协作精神。

（二）符合《大连市高层次人才分类目录》确定的认定标准。青年才俊中，在国内外知名大学取得理工科博士学位人员，应取得国内“双一流”建设高校或“双一流”建设学科的理工科博士学位，或取得与国内“双一流”建设高校相当层次的国（境）外高校的理工科博士学位（相当层次可参照人才取得博士学位年度的“TIMES 大学排名”“QS 大学排名”“US news 大学排名”或“上海交通大学大学排名”公布的数据）；取得医学、中药药理学博士学位人员，没有人才取得学位的高校方面要求。

（三）2019 年 4 月 22 日之后全职引进的尖端人才年龄一般不超过 70 周岁、领军人才一般不超过 55 周岁、高端人才一般不超过 50 周岁、青年才俊一般不超过 45 周岁，有特别突出贡献的，年龄可适当放宽；引进时间一般以引进后在连缴纳社会保险时间为准，不受户籍限制；在连申报并入选国家“千人计划”、中科院“百人计划”等项目的，引进时间以入选时间为准。本地高层次人才年龄不超过法定退休年龄。

（四）人才须与用人单位签订不少于 3 年劳动（聘用）合同

或为创办企业的法定代表人，一般应在连缴纳社会保险，但不作统一要求。

（五）在连取得合法居留手续。

按照《大连市高层次人才分类目录》无法认定的人才，统一提交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一事一议”组织认定。高层次人才经认定后，本人层次发生晋升的，应重新申请认定。

## 二、认定程序及申报材料

（一）个人申请。高层次人才向所在单位提出申请，填报《大连市高层次人才认定及政策待遇申请表》（附件1），提供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在连合法居留证件、与申请认定层次对应的荣誉贡献凭证原件及复印件。

（二）单位审查。用人单位审查符合认定条件的，补充申请人劳动（聘用）合同或创办企业营业执照、在连缴纳社会保险凭证（未在连缴纳的提供说明）一并作为申报材料，在《大连市高层次人才认定及政策待遇申请表》签署审查意见，将加盖公章的上述材料原件及复印件报至所在地区（以单位注册地为准）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申报材料通过相关系统可查验的，予以免交。

（三）地区初审。区市县（先导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开展申报材料初审（原件当场返还）。符合认定条件的，签署初审意见，汇总填写《大连市高层次人才认定及政策待遇申请一览表》（附件2），连同申报材料复印件统一报至市人力资源

社会保障局。

(四) 审核公示。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会同行业主管部门进行审核，提出初步认定结果，通过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网站面向社会公示 7 天。

(五) 确定结果。公示期满无异议的，由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印发文件，确定认定结果，并抄送市委组织部、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教育局、市卫生健康委等部门。

### 三、申报及审核时间安排

每季度开展一次高层次人才认定工作。2019 年申报及审核时间安排如下：

(一) 第一批次。7 月 8 日—31 日，用人单位向所在地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提交高层次人才认定申报材料。8 月 31 日前，各地区向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报送初审通过材料。

(二) 第二批次。10 月 14 日—25 日，用人单位向所在地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提交高层次人才认定申报材料。11 月 5 日前，各地区向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报送初审通过材料。

(二) 第三批次。12 月 2 日—13 日，用人单位向所在地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提交高层次人才认定申报材料。12 月 31 日前，各地区向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报送初审通过材料。

其他未尽事宜，以我市相关政策文件为准。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联系人：人才开发处朱严初、鲍宣成，联系电话：

0411—88139039（兼传真）；市人才服务中心联系人：高级人才服务部王淼、李汗青，联系电话 0411—84618687。

- 附件：1.大连市高层次人才认定及政策待遇申请表  
2.大连市高层次人才认定及政策待遇申请一览表  
3.区市县（先导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联系表

大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9年7月2日

## 附件 1

## 大连市高层次人才认定及政策待遇申请表

一、申请人基本情况					
申请人姓名		国籍		出生年月	
有效身份证件				证件号码	
在连合法居留	<input type="checkbox"/> 大连户籍 <input type="checkbox"/> 居住证			固定电话	
	<input type="checkbox"/> 外国人居留许可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手机号码	
在连工作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劳动合同 <input type="checkbox"/> 聘用合同			合同起止 时 间	<input type="checkbox"/> 年 月至 年 月
	<input type="checkbox"/> 自主创业 <input type="checkbox"/> 延退延聘				<input type="checkbox"/> 无固定期限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在连缴纳社保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如否，附说明）			社保编号	
申请认定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全职引进高层次人才			认定层次	<input type="checkbox"/> 尖端人才 <input type="checkbox"/> 领军人才
	<input type="checkbox"/> 本地全职高层次人才				<input type="checkbox"/> 高端人才 <input type="checkbox"/> 青年才俊
与认定层次 对应荣誉贡献	（对应《大连市高层次人才分类目录》，填写本人最高荣誉、奖项、称号或贡献等，以及授予部门、取得时间、本人排名等情况）				
从事专业所属 行业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自然科学研究 <input type="checkbox"/> 自然科学教学 <input type="checkbox"/> 社会科学研究 <input type="checkbox"/> 社会科学教学 <input type="checkbox"/> 农林牧渔 <input type="checkbox"/> 装备制造 <input type="checkbox"/> 石油化工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运输 <input type="checkbox"/> 电子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生物医药 <input type="checkbox"/> 医疗卫生 <input type="checkbox"/> 文化体育 <input type="checkbox"/> 新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新能源 <input type="checkbox"/> 金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以上项目单选）				
二、用人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注册地址	
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单位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高等院校 <input type="checkbox"/> 科研院所 <input type="checkbox"/> 金融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医疗卫生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外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中小幼及职业学校 <input type="checkbox"/> 文化艺术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社会团体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单选）				
基本账户	开户行：		账户号：		

三、全职引进高层次人才（选填）			
来连前工作单位及职务			
来连后工作单位及职务			
全职引进时间		引进后在连缴纳 社保起始时间	
申请政策待遇	<input type="checkbox"/> 1 安家费_____万元（选择 500、260、150 或 30 万元其中一项填写） <input type="checkbox"/> 2 子女就学 <input type="checkbox"/> 3 医疗保健 <input type="checkbox"/> 4 配偶就业（1—4 项可多选）		
主要工作经历			
申请人承诺	<p>本人承诺填报信息及申请材料真实准确，如发生工作变动、层次晋升、办理退休等情形，第一时间告知工作单位及所在地区人社部门。若填报失实或违反有关规定，愿承担相应责任。</p> <p>申请人（签名）：_____年 月 日</p>		
用人单位审查意见及承诺	<p>经审查，申请人填报信息及申报材料真实有效，符合认定条件。我单位承诺按规定协助落实人才政策待遇，及时审查其有关情况并报所在地区人社部门。若违反有关规定，愿承担相应责任。</p> <p>单位法人代表（签名）：_____（公章） _____年 月 日</p>		
区市县（先导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初审意见	<p>_____（公章） _____年 月 日</p>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审核意见	<p>_____（签名） _____年 月 日</p>		





附件 2

## 大连市高层次人才认定及政策待遇申请一览表

(全职引进类)

填报单位(公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申请认定层次	与认定层次对应荣誉贡献	申请政策待遇	从事专业的行业类别	备注

注: 1、申请认定层次, 选择尖端人才、领军人才、高端人才、青年才俊一项填写; 2、与认定层次对应荣誉贡献, 对照《大连市高层次人才分类目录》填写; 3、申请政策待遇, 选择安家费、子女就学、医疗保健、配偶就业一项或多项填写; 4、此表可根据实际人数增减表格。

# 大连市高层次人才认定及政策待遇申请一览表

(本地全职类)

填报单位(公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申请认定层次	与认定层次对应荣誉贡献	申请政策待遇	从事专业的行业类别	备注

注: 1、申请认定层次, 选择尖端人才、领军人才、高端人才、青年才俊一项填写; 2、与认定层次对应荣誉贡献, 对照《大连市高层次人才分类目录》填写; 3、申请政策待遇, 选择津贴、子女就学、医疗保健一项或多项填写; 4、此表可根据实际人数增减表格。

## 附件 3

## 区市县（先导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联系表

行政区域	责任单位（部门）	部门负责人	工作人员	联系电话
中山区	中山区人社局就业促进和人才开发科	赵振库	赵振库	82565616
	中山区公共事业服务中心人才服务机构	姜桂媛	姜桂媛	82745121
西岗区	西岗区人社局人才和就业管理科	丁瑞香	张春玲	39661831
	西岗区委党校	王东明	傅舒	39616615
沙河口区	沙河口区委党校（人才中心）	刘晓娜 巴东卫	张晓光	84603633
甘井子区	甘井子区人社局就业促进和人才开发科	陈曦	陈曦	88152608
旅顺口区	旅顺口区人才服务中心	赵慧军	章程	62682226
普兰店区	普兰店区人社局人才开发科	梁娟	徐建颖	83132407
	普兰店区就业中心	张桂喜	张桂喜	83181566
瓦房店市	瓦房店人社局人才资源管理科	李政德	吴良臻	85615983
庄河市	庄河市人社局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科	宋清浩	刘洋	89725683
	庄河市人才服务中心	于金松	迟成	89725628
长海县	长海县公共服务中心所属就业与人才服务中心	王涛	赵术	39377008
金普新区	金普新区人社局人才处	王敬田	张学荣	65891507
	金普新区委党校	纪阳	贺新	65891586
高新区	高新区人社局人才处	崔金波	李欣	88149036
			刘亚东	84796829
长兴岛	大连长兴岛经济区党群工作部	刘吉海	王道满 张海丹	85293366
花园口	花园口经济区招商三局	刘林霞	于松彤	39183580

